

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330206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
15樓

承辦人：科員 劉芯均

電話：3322101#7457

電子郵件：liuht3766@ms.tyc.edu.tw

受文者：桃園市立中壢商業高級中等學校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4年8月19日

發文字號：桃教學字第1140077465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轉知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高級中等學校性別平等教育資源中心113學年度發展性別平等教育議題融入課程教學教案一案，請貴校教師參考運用，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4年8月12日臺教國署學字第1140077229號函辦理。
- 二、旨揭中心113學年度研發數位/網路性別暴力、戰爭中性別暴力、突破父權文化（如無性別歧視的文化禮俗儀典、女性培力及賦權）、尊重多元性別（LGBTI）、多元家庭型態、學生懷孕受教權維護、各領域/科別性別平等教育融入課程與教學等議題融入課程教學教案示例共計37件，並公告於該中心網站（<https://friendlycampus.k12ea.gov.tw/gender>）之「教案專區」，請貴校教師參考運用。

正本：本市各市立高中（含特教學校）、本市各私立高中職

副本：電子公文
2025/08/19
17:21:09
交換章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科(組)長、主任決行



裝



訂

線